



安全理事会第 1718 (2006) 号决议  
所设委员会

2017 年 6 月 16 日苏丹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委员会主席的普通照会

苏丹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向安全理事会第 1718(2006)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致意，并谨提及安全理事会第 2270(2016)号决议第 40 段。在这方面，苏丹代表团谨此转达苏丹共和国政府的立场：苏丹全面承诺执行上述决议，并已周知所有有关当局知悉该决议的规定，以期采取必要措施执行该决议的各项条款和规定。

